

金管會再次呼籲投資人審慎判斷投資訊息，投資理財應委託合法業者

辦理才有保障

刊登日期：110 年 09 月 23 日

刊登來源：金管會「新聞稿」

https://www.fsc.gov.tw/ch/home.jsp?id=2&parentpath=0&mcustomize=news_view.jsp&datserno=202109230003&dtable=News

為避免投資人遭不法人士以電話、簡訊或LINE推薦飆股、未上市(櫃)股票，或勸誘投資海外低價股，暨冒用合法業者或財經專家學者名義誘騙投資而遭受損失，金管會再次呼籲投資人從事投資理財前務必提高警覺，審慎判斷投資訊息，且可至金管會證券期貨局網頁之「防範非法證券期貨業宣導」專區，查詢金管會核准之合法證券商、期貨業、投信投顧業名單，以確保自身權益。

為強化投資風險意識，金管會已督導證券期貨周邊單位與證券期貨及投信投顧業者積極宣導投資人注意投資相關風險，其中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及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已建置國際投資警示專區及非法業者警示專區，供投資人查詢相關非法業者警示及海外投資注意事項、近期遭冒名財經人士之對外澄清內容、媒體報導及證券期貨業者澄清等資訊，二公會亦將於本(110)年9月份陸續透過辦理座談會、刊登平面與媒體廣告、製作海報及反詐騙短片等方式，宣導投資詐騙態樣、手法、及特徵等資訊，以強化反金融詐騙警覺。另金管會亦已督導證交所及櫃買中心強化對證券市場交易之監視查核，如發現任何人涉有證券不法交易情事，即依相關規定辦理，以維護投資大眾權益。

為利證券期貨相關不法案件之處理效率，金管會與檢警調等相關司法機關均已建立密切連繫及合作管道。為防範金融詐騙事件，金管會已與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召開研商「防制假投資詐欺」會議，決議由雙方建立即時聯繫窗口，以利深化合作，金管會及所轄公會、業者及周邊單位將持續強化投資詐騙等違案件之情資蒐集，以協助警政署或司法單位辦理相關案件，民眾若有發現可能詐騙情形，可檢具相關具體事證向警政署反詐欺專線165(警政署165反詐騙系統<https://165.npa.gov.tw/#/report/statement>)或法務部調查局(法務部調查局陳情檢舉信箱：<https://www.mjib.gov.tw/Poll?Module=2>)提出檢舉，或提供金管會轉請相關單位查辦；另金管會與警政署亦將合作辦理宣導事宜，期能將防制假投資詐欺之觀念推廣至普羅大眾。

聯絡單位：證券期貨局投信投顧組

聯絡電話：2774-7343

如有任何疑問，請來信：本會民意信箱。